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教务部

教务部〔2024〕29号

关于做好潇湘学院 2024-2025 学年度第一学期 开学重修考试和补考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系、各学生班级:

根据学校课程考试工作安排,经研究决定,2024-2025 学年度第一学期开学重修考试报名及组织工作拟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开始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及收费标准

- 报名时间:2024 年 8 月 23 日上午 07:00-8 月 24 日下午 15:00。
- 考试时间:2024 年 8 月 29 日-9 月 1 日。
- 收费标准:开课学期为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的课程不收费,其它重修课程每门 20 元。

二、报名对象

在校本科生,以及处于有效学习年限内的 2023 届、2024 届结业生。

三、报名课程

补考:本专业培养方案中各学年第二学期开设且成绩不合格的课程。

重修：2023、2024 届结业生可报本专业培养方案中各种成绩不合格的课程，含补考课程最多报 5 门，请同学们慎重选择报考课程。

四、报名程序及操作步骤

第一步：报名。登录教学综合服务平台（网址为 <http://xxjw.hnust.edu.cn/>）。可报名课程列表请考生从考试报名-成绩管理-补考报名和重修报名选课进入。首先点击“考试报名”，然后点击“成绩管理”，再点击“补考报名”或“重修报名选课”，进入可报课程列表，选择要报名的课程点击“报名”，待弹出对话框确认无误后点击“确定”。“补考报名”可报课程列表为开课学期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开设的应修不及格课程和未修课程；“重修报名选课”可报课程列表中本专业培养方案的各种应修不及格课程和未修课程。

第二步：缴费。在重修报名选课界面点击“缴费”按钮，网页自动跳转至湖南科技大学统一收支平台网络自助缴费页面。点击“重修费”，勾选需缴费课程，按提示使用工商银行或建设银行网银进行缴费。

第三步：查看缴费状态。关闭收支平台页面，返回教学综合服务平台页面，进入课程列表刷新后，查看缴费状态，“是否缴费”显示“√”才能参加本次考试。

五、报名注意事项

1. 重修考试报名在教学综合服务平台中进行，进入用户登录

界面建议使用 Edge（基于 Chromium 内核版本）、IE11 以上的版本、Chrome 谷歌浏览器（83 及以上版本）、火狐浏览器 Firefox 77 以上、360 极速浏览器（内核版本 Chromium78 以上）。

2. 如上学期申请缓考并通过审批的课程大于 10 门，超过 10 门无法报名的课程，可于报名期间内致电考试中心王老师：0731-58290217，15111070491。

3. 缴费所使用的工商银行卡或建设银行卡须开通网上银行，不限定本人的银行卡。

4. 若报名后未及时缴费，且关闭了缴费页面，可登录湖南科技大学统一收支平台（网址为 <http://szpt.hnust.cn/>）进行自助缴费。如果收支平台出现“交易失败”等问题不能缴费，请使用 IE 浏览器，把银行网址设为可信任站点（或调低网络安全设置的级别），并根据网页提示安装银行的安全组件，或请已缴费成功的同学代缴。

5. 缴费信息有可能延迟或掉包，若教学综合服务平台报名成功，且经查询扣款账号流水及余额变动情况，确定已扣除相应款项，请勿登录统一收支平台再次缴费，也不要删除教学综合服务平台的报名信息再次报名。如果统一收支平台关闭（8 月 24 日 17:00）后，已缴费的课程在教学综合服务平台仍显示缴费不成功，可于 8 月 24 日 17:30 前致电考试中心王老师：0731-58290217，15111070491。

6. 教学综合服务平台报名于 8 月 24 日 15:00 准时关闭，不接受补报名。学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报名，遇到问题及时与教学

系教务办联系；统一收支平台网络自助缴费系统于8月24日15:00准时关闭，学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缴费，遇到问题及时与潇湘学院学院财务部联系，电话0731-58291089。受条件限制不能报名的同学，须委托他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缴费，过期不再受理。

六、特别提醒

1. 开学重修考试和补考组考工作按《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课程考核管理办法》（院政发〔2017〕18号）实施。考生须诚信参考，杜绝舞弊。一经发现违纪违规行为，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2. 开学重修考试报名期间教学系教务办必须安排人员值班，帮助学生解决报名、缴费遇到的问题，并及时通知未报名或缴费不成功的学生及时报名、缴费。

3. 所有考试课程于8月24日-25日使用教学综合服务平台排考。请各系教务办于8月26日前将考试安排表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以及贴好试卷袋条码的试卷袋送至考试中心，并将试卷清样放入试卷袋中备印。

4. 除考试中心特别指定的公共课考场由学生所在系派监考老师之外，其它考场均由开课系派监考老师。开学重修考试和补考监考、考务人员安排表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各一份于8月27日前报考试中心。

5. 各开课系于8月26日前在教务管理信息系统安排好巡视

人员。巡视员巡视后要填写好《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课程考试巡视记录表》，于巡视当天交系教务办公室。

6. 考生本人须认真清查本人学业修读情况，知晓本人需重修的科目，按时按规定完成报名、缴费，避免漏报、错报。因学生个人原因漏报或错报课程所造成的问题，由本人自行承担。

7. 所有参加考试的学生不允许携带通讯设备进入考场。参加开卷考试的学生只可以带纸质资料进考场。

8. 参加开学重修考试和补考的学生请于8月29日（星期四）到潇湘学院教务办领取准考证。

